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2025年单位预  
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负责全县林业发展和森林资源保护，行使林业行政执法职能，其具体职责如下：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和开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全县森林采伐限额、林木采伐计划，经批准后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配合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合理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限额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及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

口。

(五)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落实各类自然保护地保护发展规划和相关标准。按照权限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方案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七)落实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落实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落实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级、省市县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审核并申报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一)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职工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

务,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行工作。

(十二)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县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区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特色自然保护区体系。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预算是包括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以及所属3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本单位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2家,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一级	行政	2	综合业务股、保护区管理股
2	绥滨县林业服务中心	二级	事业	6	营林绿化股、森林动植物保护股、病虫害防治检疫股、良种繁育股、草原湿地管护股、办公室
3	黑龙江绥滨月牙湖国家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二级	事业	1	办公室

##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表1

###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7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节能环保支出	415.27
五、事业收入	0.00	五、农林水支出	85.38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31.8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940.12	<b>本年支出合计</b>	940.1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b>收入总计</b>	940.12	<b>支出总计</b>	940.1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40.12	940.12	94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9	林草局	940.12	940.12	94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9001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940.12	940.12	94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40.12	503.85	436.2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	248.03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248.03	248.03	0.0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248.03	248.0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7	133.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7	133.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81	73.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4	40.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2	20.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3	25.7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3	25.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3	25.7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5.27	0.00	415.27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1.09	0.00	61.09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61.09	0.00	61.09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54.18	0.00	354.18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82.18	0.00	182.18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172.00	0.00	172.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38	64.38	21.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82	11.82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1.82	11.82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3.56	52.56	21.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52.56	52.56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40.12	一、本年支出	940.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73
		（四）节能环保支出	415.27
		（五）农林水支出	85.38
		（六）住房保障支出	31.84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b>收入总计</b>	<b>940.12</b>	<b>支出总计</b>	<b>940.12</b>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0.12	503.85	481.11	22.74	436.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	248.03	248.03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248.03	248.03	248.03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248.03	248.03	248.03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7	133.87	133.87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87	133.87	133.87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81	73.81	73.8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4	40.04	40.04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2	20.02	20.0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3	25.73	25.7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3	25.73	25.7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3	25.73	25.73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5.27	0.00	0.00	0.00	415.2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1.09	0.00	0.00	0.00	61.09
2110401	生态保护	61.09	0.00	0.00	0.00	61.09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54.18	0.00	0.00	0.00	354.18
2110501	森林管护	182.18	0.00	0.00	0.00	182.18
2110507	停伐补助	172.00	0.00	0.00	0.00	172.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38	64.38	41.64	22.74	21.00
21301	农业农村	11.82	11.82	6.24	5.58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1.82	11.82	6.24	5.58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3.56	52.56	35.40	17.16	21.00
2130201	行政运行	52.56	52.56	35.40	17.16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00	0.00	0.00	0.00	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31.8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31.8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31.84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3.85	481.11	22.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02	406.0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3.82	143.82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43.82	143.8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4.21	104.21	0.00
3010201	津补贴	99.40	99.40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4.81	4.81	0.00
30103	奖金	34.06	34.06	0.00
3010301	奖金	11.99	11.99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22.07	22.0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04	40.0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2	20.0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9	25.29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4.96	24.96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33	0.3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0	0.5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0	0.5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4	6.2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4	0.00	22.74
30201	办公费	2.00	0.00	2.00
30205	水费	0.60	0.00	0.60
3020501	办公水费	0.60	0.00	0.60
30206	电费	1.00	0.00	1.00
3020601	办公电费	1.00	0.00	1.00
30208	取暖费	6.76	0.00	6.76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6.76	0.00	6.76
30211	差旅费	1.60	0.00	1.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0.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8	0.00	5.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09	75.09	0.00
30302	退休费	73.81	73.81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67.67	67.6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6.14	6.14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3	0.83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83	0.8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4	0.44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44	0.44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0.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5.20	0.00	5.00	0.00	5.00	0.20
259001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5.20	0.00	5.00	0.00	5.00	0.2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36.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00
30101	基本工资	172.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7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09
399	其他支出	182.18
39999	其他支出	182.18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436.27	436.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补助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172.00	1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2025年林场单位正常运转和职工基本支出。
2025年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182.18	18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林场重点公益林日常管护、巡护等工作顺利开展。
2025年生态护林员补助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61.09	6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2025年选聘生态护林员管护工作的顺利开展，并组织选聘81人。
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使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降低到0.5%以下，挽回林木经济损失。

#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5年收入预算940.1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40.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40.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93.65万元，下降23.80%。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退休及调转。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5年支出预算940.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503.8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85.43万元，下降26.90%。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退休及调转。

2. 项目支出预算436.2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8.22万元，下降19.8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省级专项资金预算减少。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160平方米。

2025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2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08万元，下降17.2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00万元，下降16.6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本单位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0.08万元，下降28.5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本单位经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反映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支出，生态护林员的劳务报酬等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停伐补助（项）：反映专项用于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的补助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林业草原有害生物灾害防治、森林草原防火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